

证券代码：603067

证券简称：振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为确保信息披露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：振华股份，证券代码：603067)自2020年7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披露的《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2020-023号)

2020年8月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8月10日开市起复牌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、评估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将在相关审计、评估工作完成后，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，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08月10日